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部门名称 |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 下属单位个数 | 0 |
| 整体支出规模 | 　项 目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资金来源 | 合计 | 2589.99万　 | 2589.99万　 | 100% |
| （1）财政拨款 | 2449.99万 | 2449.99万 | 100% |
| （2）其他资金 | 140万 | 140万 | 100% |
| 资金结构 | 合计 | 2532.22万　 | 2532.22万 | 100% |
| （1）基本支出 | 427.08万　 | 427.08万　 | 100% |
| （2）项目支出 | 2105.14万　 | 2105.14万　 | 100%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全年完成情况 |
| 补农村短板，促农业增效，增农民收入。帮助企业健康快速发展、增加劳动群众就业率，加快推进园区产业发展和农业现代化进程，最后形成良好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　 | 帮助企业健康快速发展、增加劳动群众就业率，着重推进了望城蔬菜产业链发展；有效整合资源，搭建服务平台；完善产业链条，推进品牌提升；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进程，带来了良好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　 |
| 分解目标自评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投入 | 10 | 预算配置 | 10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厅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5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5 |
| 过程 | 60 | 预算执行 | 20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5 |
| 预算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5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该指标以当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该指标以当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预算管理 | 40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7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7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2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8 |
| 过程 | 60 | 预算管理 | 40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6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产出及效率 | 30 | 职责履行 | 8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履职情况，结合绩效目标和项目性质，对重点工作计划完成、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有关成本控制情况评价，实现70%以上得4分，70%以下不得分。 | 　 | 8 |
| 履职 效益 | 10 | 经济效益 | 10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10 |
| 社会效益 |
| 12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2019年度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1. 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党工委、管委会（以下简称“农科园”）主要职责职能是：

1.负责国家和省、市有关农业园区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贯彻实施。

2.负责编制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3.负责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科技成果、先进实用技术的引进、示范、创新和推广，推广优质农产品生产标准化和经营产业化建设。

4.负责组织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科技项目的申报、实施和高新技术企业、产品的申报、认定，以及科研成果的鉴定、验收、管理和奖励。

5.负责组织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招商引资工作。

6.负责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协调和管理。

7.负责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各类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培训、培养工作。

8.负责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综合、制度、信息、审计、统计、财务及国有资产管理。

9.负责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党群、组织、纪检监察、机构编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工作。

10.承办望城区委、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情况

中共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工作委员会、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党工委、管委会），分别为中共长沙市委、长沙市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合署办公，为副处级机构，委托中共望城区委、望城区人民政府管理。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党工委、管委会内设5个局（室），均为副科级机构。分别为办公室、产业发展局、招商合作局（加挂对外交流合作办公室牌子）、科技人才局（加挂专家委员会办公室牌子）、社会事务局（加挂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综合研发服务中心牌子）。

（三）人员情况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党工委、管委会机关开发区专项编制22名，现有在职在编人员16人。在编人数与2018年持平。

1. 部门预算管理及执行情况

**（一）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为620.15万元，全部来源于财政拨款，其中基本收入预算为320.15万元、项目收入预算为300万元。2019年基本支出预算为320.15万元，项目支出预算为300万元。

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预算收入调整预算数为2450万元，其他收入预算调整数为140万。2019年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为427.08万元，调整的原因为工资福利支出的基本工资的调标等方面；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为2105.14万元，主要原因在于2019年蔬菜产业发展资金的投入，主要用于万亩蔬菜示范片和设施蔬菜示范园项目的建设。

**（二）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度年初收入预算为620.15万元，调整预算数为2590万元，2019年度决算数为2590万元。主要是万亩蔬菜示范片以及蔬菜产业链项目建设资金的增加。

2019年度年初支出预算为620.15万元，调整预算数为2532.22万元，2019年度决算数为2532.22万元，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资金为131.38万元，当年预算支出完成率为97.77%。主要在于增加了万亩蔬菜示范片和设施蔬菜示范园项目建设资金拨付。

1. 部门资产管理情况

截至2019年底，农科园资产总额总计2799.35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原值1970.02万元。单位按照湖南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实施暂行办法（湘政办发〔2008〕33号） 相关文件精神进行本单位资产管理。进行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管理时，严格按照相关区文件指示、规范化管理。并且，已对本单位所有资产统一贴标，建立电子化文档，所有资产进行信息化管理。

单位所管理的公共基础设施为耕读园文化广场，属于市政工程，金额原价总计878.68万元。根据上级文件要求，耕读园文化广场属于市政工程，在进行会计制度新旧衔接时，从固定资产科目转换为公共基础设施科目，暂不进行折旧。随着使用年限的增加，运营维护费用也有所增加。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开展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资金的到位率

2019年，部门预算资金额为620.15万元，调整预算资金金额为2590万元，部门预算实际到位资金为259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产出指标绩效目标

数量指标：辐射望城农业企业，扶持农企个数或项目数。质量指标：项目扶持制定了明确的扶持范围、扶持标准；项目申报范围、审核及验收程序合规；资金拨付符合标准。时效指标：按实施方案规定的时间节点启动；按实施方案规定的时间节点组织、实施、验收、拨付到位。成本指标：单个项目扶持按扶持标准执行。

3.效益指标绩效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园区科技对产业的贡献值同比上升，受扶持企业产业发展态势呈现良好状态。社会效益指标：知识产权数增加至少一项，技术及品种引进推广数至少二个。生态效益指标：坚持生态与科技相融合,力争实现科技驱动、资源节约、生态安全、环境友好的目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多措并举，持续提高涉农企业的科技含量，提高园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提高公众及服务或服务对象满意度，高达95%。

（二）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制定绩效目标。根据同级财政部门的要求，2019年度我们制定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以目标为指引，强化资金绩效管理。另外对于社会投资财政奖补项目，我们要求各项目实施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根据申报指南要求集中申报，同时要提交绩效目标。

2.完善项目申报。根据相关要求，2019年度我们印发了《望城蔬菜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19-2021年）》的通知，发布了2019年蔬菜产业项目申报细则。根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按公开申报、初步审核、验收评审、资金安排等程序实施，在项目立项过程中和立项后，按要求对项目实施单位加强监督和管理，确保项目高效推进、高质量完成。

3.严格项目验收。各街镇对辖区内申报企业初审筛查，形成初审合格项目汇总报农科园，农科园会同有关部门对通过初步审核的项目开展验收评审。

4.加强资金监管。社会投资财政奖补项目的扶持方案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按相关程序下拨项目资金。对项目实施和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加强监管，我们一方面采取农科园组织相关部门定期检查或不定期抽查的方式进行监督检查，另一方面采用项目方定期反馈进展情况的形式进行跟踪服务，确保对项目建设实行了有效的管理，确保资金发挥应有的效益。

5.开展绩效自评。园区积极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先由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建成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及支撑自评材料，随后，农科园组织相关部门对实施单位的绩效自评采取重点绩效评价的方式进行审核评价。园区及时总结各项目单位的管理经验，提出完善意见及对策措施，并着力抓好整改落实工作。在年度终了，园区积极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并形成文字材料上报财政等有关监督部门。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从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等方面归纳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辐射望城农业企业，扶持农企个数或项目数。我们超额完成了扶持农企个数及项目数。质量指标：我们印发了《望城蔬菜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19-2021年）》的通知，发布了2019年蔬菜产业项目申报细则。在项目扶持制定了明确的扶持范围、扶持标准，做到了项目申报范围、审核及验收程序合规和资金拨付符合标准。时效指标：根据蔬菜产业发展实施计划与方案，我们按实施方案规定的时间节点启动。除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外，我们按实施方案规定的时间节点组织、实施、验收、拨付到位。成本指标：方案经公示无异议后，单个项目扶持按方案扶持标准执行，成本标准控制在2019年调整预算数，未超过其成本。

（二）履职效果情况：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方面反映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园区科技对产业的贡献值同比上升，受扶持企业产业上升。**打造顶级科创平台。**成功举行邹学校院士专家望城蔬菜产业行暨八佳兴院士专家工作站授牌活动。通过院士工作站的建立，把院士专家团队的智力优势转化成为望城区蔬菜产业发展优势，以创新需求为导向，以产学研合作项目为纽带，以解决关键技术难题、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培养本土人才队伍为目标，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建立专家顾问团队。**通过邀请湖南省农科院蔬菜研究所马艳青所长来农科园问诊蔬菜产业，以蔬菜实用技术人才培养为主题与企业进行“一对一”指导，成立包括育种、栽培、设施、土肥、植保、加工领域6名具有丰富经验的蔬菜专家组成的产业科技特派员团队，切实解决各企业面临的技术瓶颈。马艳青所长于9月、11月再次带领专家顾问团队指导蔬菜产业链建设。**培育实用技术人才。**2019年6月，经认真遴选，园区聘请何文平、秦志立、周云、姚新民等4位“土专家”为园区实用技术指导员，力争通过1-2年时间，将其所在基地打造成精品示范基地，形成一套可复制、可推广的发展模式。发挥技术指导员自身的技术优势，为望城其它蔬菜企业提供技术指导、咨询和培训。11月29家农业企业负责人参加现代农业领军人才培育蔬菜专题班并赴山东考察学习，为深入落实科技兴农战略，助推蔬菜全产业链发展，切实提高农业技术推广工作质量，打造一支专业化、接地气的蔬菜专业技术人才队伍。**重视设施栽培建设**。重点支持一部分企业基地提质建设和生产装备升级，逐步引导绿地、新农夫、花园等企业推进设施蔬菜栽培示范基地建设，通过设施栽培实现春提前、秋延后，错开品种上市高峰期，提升了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2019年全年知识产权数上升至少15项；技术及品种引进推广数至少5个；两者均远超原来设定的绩效目标。打造以千龙湖大道两厢为核心的研学线路，截至目前，吸引前往旅游观光采摘的游客达30000人次；产业振兴乡村，强化软硬件设施配套，重视规划与环境保护先行，鼓励“集中土地流转”集中一片布局一片发展，农村村集体经济的活力不断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园区始终坚持生态与科技相融合,力争实现科技驱动、资源节约、生态安全、环境友好的目标。重点打造蔬菜产业、水产养殖、休闲旅游三大特色乡村产业，积极探索城乡一体发展，为乡村建设创造全新的产业组合和生活空间。实行“合作社+农民”签约合作模式，农民就业率与年均收入不断提高，农村生活品质持续提升，振兴美丽乡村示范效应显现。

可持续影响指标：园区始终多措并举，持续提高涉农企业的科技含量，提高园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坚定“科技+生态+休闲”发展路子，紧盯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突出转型发展，突出科技创新，着力发展休闲农业、科技农业和品牌农业，打响现代都市农业品牌，构建核心吸引力，提升农业综合效益，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城乡一体化和新型城镇化，全力推动区域经济发展。

（三）社会满意度情况

公众及服务或服务对象对园区的社会满意程度高达95%以上。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绩效目标设定方面

1.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2019年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设定不尽合理，后续年度的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性还有待加强。

自加强全面绩效评价以来，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取得了较大的进步，在绩效目标的设定与绩效自评上有了一定的经验，但在绩效目标合理的设定上还有待加强，在绩效自评中也要适当关注多方面多角度多应用。

2.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后续我们将在单位全面深化绩效评价这一概念，不过高和过低设定目标，确保目标的引领作用。同时，我们也将重视绩效自评的再应用，把开展绩效自评工作与提高自身理财水平结合起来，针对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扎实提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提升行政效能和资金管理水平,强化评价环节的作用与效果。

（二）农业产业行业方面

1.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农业行业本身的一些困境需要进一步打破。

望城蔬菜产业在现有的基础上正处于快速发展期，要高质量、高效率、高效益发展仍需克服固有的困难。一是蔬菜种植条件严苛，栽培育肥不当以及洪涝、冰灾、病虫等自然灾害都会对蔬菜的品质及产量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二是蔬菜多以新鲜产品出售，采后处理不及时容易腐烂，而采后系统、分级包装、冷链物流平台建设不健全，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农户种植蔬菜的积极性；三是虽重点打造靖港西兰花、东城生态椒、云麓芽苗菜等蔬菜品牌，但是没有真正在全国占有市场影响力及知名度的企业龙头。

2.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后期需重点关注销售环节，拓宽市场，制定精准政策，促进蔬菜产业稳步高质量发展。

七、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1.2019年区委区政府对涉农资金进行了整合。

2.按照市长办公会议纪要要求，2019年使用的蔬菜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来源由市级拨付望城区产业发展资金和区级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0年4月8日